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布 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公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临三维”或“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发布了《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公告》，公告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主办券商”）自2014年8月8日先临三维挂牌以来，作为先临三维的主办券商，为其提供持续督导服务。在持续督导期间，国信证券及持续督导人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信息披露，对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履行事前审查，就先临三维持续督导工作建立了专项工作底稿。先临三维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前，主办券商在履行事前审查时发现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对重要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项目组及时与公司及相关方进行沟通了解情况，对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访谈，获取了相关调整的说明性文件和资料，对调整事项进行了必要关注。项目组根据该事项督促公司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并提醒公司后续可能出现的风险。现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提示如下：

一、调整和变更的内容

（一）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根据互联网平台研发项目呈现风险大与见效慢的特点，经公司审慎研究，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变更3D打印云平台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政策。即：将3D打印云平台项目开始资本化时点自完成平台框架设计图起，调整为上线试运营起，至正式上线运营止，后续互联网平台达到预定用途后的功能升级或扩展的研发投入不再资本化。

（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1、更正3D打印云平台的摊销期限

公司根据互联网平台研发项目的特点，经审慎研究，认为原定按10年期摊

销不符合实际状况，现更正为按 5 年期摊销。同时，与 3D 打印云平台相关的递延政府补助分摊期相应调整为 5 年期。

2、更正股份支付薪酬

因 2016 年 9 月、2017 年 7 月先临三维下属子公司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通过转让、增资方式入股捷诺飞的价格与同时期外部 PE 机构入股的公允价值有较大差异。公司现对股份支付的计量参考值变更为外部 PE 机构入股价格，该等差价界定为股份支付薪酬，重新更正计量。

3、更正子公司少数股东出资款的确认时点

根据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打印技术”）《公司章程》的约定，下属子公司云打印技术存在少数股东已认缴待实缴资本，该等待缴资本金应于 2019 年 7 月之前实缴到位，但云打印技术误将待缴资本金作为“其他应收款”提前挂账。公司对上述差错进行更正。

二、会计报表追溯情况

先临三维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在新三板挂牌，分别于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披露了《年度报告》，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5）3098 号、天健审（2016）633 号、天健审（2017）2650 号、天健审（2018）3701 号、天健审〔2019〕4398 号）。

先临三维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中提示风险：“鉴于公司拟申报科创板上市，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通过对会计估计与会计判断信息的重新梳理，经与公司审计机构的初步沟通，公司预计将对商誉、无形资产等进行减值或费用化处理，最终金额有待于会计师审计和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在披露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予以反映。”

2019 年 4 月 28 日，先临三维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对前期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2019年4月28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天健函[2019]331号），会计师认为，先临三维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2015年至2017年财务报表及2018年业绩快报中的开发支出、无形资产、未分配利润、研发费用、净利润等产生重要影响，具体数据请参见公司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公告》（公告号2019-032）、《2018年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及致歉说明》（公告号2019-033）。

三、风险提示

1、主办券商在先临三维的持续督导阶段已按照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义务，督促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制度要求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督导公司加强财务核算的规范性，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2、主办券商关注到，先临三维基于审慎性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对前期重大会计差错进行调整，经过调整后，公司2015年至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以及2018年度业绩快报相关数据发生重要更正，主办券商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公告》、《2018年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及致歉说明》，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布会计政策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公告的风险提示公告》的盖章页）

